

白崇禧傳(六)

費雲文 執筆
王成聖·黃啓武 校訂

主張行憲應先剿共

談到白崇禧與行憲相關的事，應溯自民國卅四年起。勝利後，國內外輿論主張我國應當立即行憲，各黨各派高談民主，反對國民黨「一黨專政」，共黨更對國民黨攻擊不遺餘力。美國是民主國家，厭聽「專政」，當然希望我政府實行民主，宣佈行憲。可是，白崇禧以為行憲原則是絕對的正確，但時機不對，應當先解決共軍問題。他於民國卅四年底，曾將此意見呈報蔣中正主席，略謂：

「國父將革命建國時期分為軍政、訓政、憲政三個階段，當北伐成功後，本應結束軍政時期開始訓政，但國家多故，接着發生抗戰，政府始終未能貫徹實行訓政，人民對民主自由選舉等認識與運作均不够。加上若干地區為共軍所盤據，如何能進行自由的選舉，所以應當先有一段時期的訓政，先剿滅共軍，再進入憲政時期。目前各黨各派中外輿論所講的結束一黨專政，適應民主潮流，竟全是理論，不合國情。」

蔣主席看到他的簽呈，答復他說：「你從軍

事的觀點主張先剿匪後行憲，不錯的；但各黨派壓迫得很厲害，本黨主張也不一致，我們再考慮考慮。」還都後，中央受國內反黨、國外友邦及中外輿論的壓力，不能不行憲。「政治協商會」討論此事，中共拒絕承認協商結果，會延期數次，一直到民國卅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才正式召開制憲國民大會，依據原先制定的「中華民國憲法草案」進行一讀，分組審查；二讀、三讀於十二月二十五日通過「中華民國憲法」。白崇禧是軍隊單位推出的主席團候選人，以高票當選主席團主席之一。曾經以主席的身份，解決了在憲法上確定首都地點爭議的問題。本來定都南京是國父的主張，北伐成功後，一直建都南京，政治穩定，經濟條件好。可是，有七百多位華北、東北、西北等省籍的代表聯署提案遷都北平。理由是我國各朝定都北京的歷史長，定都南京的歷史短，在安定邊疆上定都北京也比較有利。中央當然希望保持定都南京的原則條款。（尤以當時共軍，在北方盤據騷亂的情勢，人心浮動為可慮）。開會討論此案時，雙方辯論。由於主張遷北平的人數多，聲勢大，預定下午表決可能有問題。

他輪值為下午的主席，為了避免政治上引起紛爭，主張不把定都何處列入憲法條文，因為各國憲法，不一定要把首都設在何處列載明白，我們北伐時也曾以廣州、武漢為政治中心。因此他想出個撤銷此案的辦法。利用中午休息時間，先面請蔣主席同意，再由他出面向北方代表于右任、秦德純、于學忠、賈景德……等人聯絡，說明此意，請他們分頭說服大家。

下午開會，他以主席身份宣佈：

「首都問題不一定要明訂在憲法上，以免惹起意見衝突，中央方面把這條撤銷，要求建都北平的，也請撤回，徵求大家同意。」

結果一陣掌聲通過，解決了問題。

民國卅七年三月廿九日第一屆行憲國民代表大會在南京開幕，他是桂林選出的代表，四月二日當選主席團，又在他的聲望和宗教關係（回教），解決些難題。因為當時西藏、新疆也有代表到南京赴會，但都提出不合理的要求。

西藏代表到南京後不接受「代表證」，他們說是奉達賴之命前來參觀的，不是代表，不能參加。中央請他處理此事。他對西藏的代表說：

「西藏是中國的領土之一，現在抗戰勝利，全國各地都有代表來參加，西藏也不能例外，我們是五族共和，你們有份，爲什麼不參加？你們雖是邊疆地區，也應參加，要知道過去清末民初，西藏和中央政府鬧得不愉快，是受英國人的挑撥，對雙方都不利。民國廿七年，達賴不給中央設的辦事處升旗，我奉命到青海玉樹去開機場，你們便接受了。現在中央不得已時還是可以用這種政策的。趕快打電報回去，改過來。如果要求以參觀的身份出席，大會是不會接受的。不要聽英國教唆，好好與中央合作，對你們的開發與教育都有好處，沒有壞處，爲什麼要鬧分離呢？快打電報回去，這是愛護你們。」

代表們聽他的勸告打電報回去，達賴復電要他們以國大代表身份參加大會。

十幾位新疆代表，由新疆省副主席阿合買提江領導參加，連署一個提案，要求把新疆改爲「東土耳其斯坦」，並且聲稱新疆在滿清時並未被征服，有高度的自治權，大會以他是「邊疆組」的召集人，推舉他對付此案。中央也希望他們能自動撤銷此案，因爲他和邊疆人民感情不錯，所以也把任務交給給他。

他先從事調查，原來阿合買提江是國際共產黨徒，那些代表是出自哈薩克、維吾兒等十三個回教民族，多是反共的，祇是受阿合買提江的鼓動而已，並非出自他們本意，於是他約了幾位有號召力的代表，到他的公館，懇切的對他們說：

「現在我們是五族共和，新疆回教是五族之一，新疆是中華民國的領土，同胞是中國五分之

一的主人，大家是平等的，用不着提高度自治，阿合買提江是共產黨，他第一個步驟是要高度自治，第二個步驟就要倒向蘇俄了；這是很大的陰謀。我們回教先天是反共的，你們不要上阿合的當。這次大家簽署這個案，要求不合理，如果提出大會，我保證一定會被否決，那時有失面子，不如撤回來，不但面子好看，而且大家精誠團結，五族團結，都做國家主人，我們平等合作，國防方面由中央負責，經濟教育的發展，由中央幫忙。抗戰中你們沒出一文錢，現在中華民國是世界五強之一，你們與有榮焉，不要受共產黨煽動，自動撤回來好。」

代表們很以爲然；惟恐傳話不清楚，要求他再對其他的代表（阿合買提江除外）親自說一遍，於是他再召集其餘代表勸說一遍，結果大家接受他的勸告，撤回此案。

行憲的一着大事是選舉總統、副總統。當時，衆望所歸的總統人選，當然是蔣主席中正。可是蔣主席本人則以爲「最好找國際上有名望的人來做總統，不要軍人，不一定要用國民黨人；自己願意當行政院長兼剿匪總司令」。白崇禧曾經當面向蔣主席表示他的意見：

「現在選第一任總統，其聲望關係到中外觀瞻，如以文人出任不適當，恐怕威望不够，何況還要打共軍，還不是承平時期，所以蔣主席應該做總統。」當然，與他同一看法的人很多，所以蔣主席也不再堅持了，順利當選總統。

可是，副總統的競爭相當劇烈，參加競選的有李宗仁、孫科、于右任、莫德惠、程潛、徐傳

霖六人。李宗仁當時是北平行轅主任，爲華北最高的軍政長官，有意競選副總統，先請白崇禧向蔣主席探聽意向。蔣主席叫他轉告李：「我是軍人，副總統也是軍人，不好，要他安心剿匪」。可是李却不聽，親自回京晉見蔣主席，表示要競選副總統，蔣主席勸李回北平，李仍堅持要留下競選。

民國卅七年四月六日中國國民黨六中全會對提名問題辯論很久，最後決定總統提名，副總統自由競選。但却以黨團力量支持孫科。結果，李宗仁當選。中央不能使孫科當選固然難堪，而李宗仁、程潛等以中央未能貫徹自由競選原則，也不無芥蒂。

此事與白崇禧有關連的，是他雖然事先一再勸阻李宗仁競選副總統，可是，李決定競選後，他由於與李的歷史性和私人關係太深，不得不義不容辭的全力協助李競選，成爲使李成功的最大功臣。

因爲選舉，本已使國民黨內發生裂痕，不能精誠團結，加上當時複雜的時局，尤其中共惟恐天下不亂，惟恐國民黨不自相猜忌殘殺，於是造成一種流言攻勢。把抗戰前「桂系」的事舊事重提，以李宗仁違背中央原意而當選副總統的事，當做製造矛盾的題材，妄言以李、白爲首的「桂系」必將以「逼宮」的手法，對中央不利，並對後來徐蚌會戰前後，白崇禧在華中的若干作爲，作過當的猜測和無情的攻擊。

澄清流言效忠國家

對白崇禧的流言是說他當徐蚌會戰時，按兵不動，坐觀成敗，甚至截留中央款項、武器。當時傳播甚廣，他也無從剖白。來臺後，國大代表但衡今忽然在政府所設的「設計委員會」提出彈劾白崇禧的個案，指責他三點：

1. 吞沒軍費中央銀行黃金七萬多兩。
2. 吞沒漢口中央銀行庫存三百七十多萬兩白銀。
3. 擁兵不救援徐州，不遵從統帥調兵命令，擁兵自衛。

當時，他曾印好答覆書，分發與會同仁，也口頭補充說明：

「但委員所提，有許多軍事上的機密，或許但委員未全知，不清楚。我有書面說明，我不是辯，用不着辯；不過爲了十幾萬人調到徐州去——五個軍一個整編師，大部份犧牲了。將士爲國家犧牲得不白之冤，要爲死者雪冤。」

當出席會議的上午，委員聽到他宣讀答復書，都報以熱烈的掌聲，表示支持和同情。但衡今一見氣氛對其不利，挾着皮包，匆匆跑了。

可是，但衡今並不死心，再於民國四十三年國民大會開第二次大會時，又舊事重提，並且找了四十多人簽署，這一次白崇禧除了分發出席會議代表每人一份答復書外；並且寄一份往香港工商時報，請其刊出，以正海外人士的聽聞。答復書全文如下：

但代表衡今等所提「爲追究責任，以明是非，振紀綱而知與復案」，謹依據事實分復如下：

(一)關於經費：

(1)漢口中央銀行庫存黃金——三十七年夏，漢口中央銀行庫存黃金約七萬餘兩，地方上爲維持幣信，多主留存漢口，適逢國防部何前部長電話轉達蔣總統面諭，以中央改革幣制使用金元券，需要黃金以爲準備，崇禧力排衆議，當經遵令轉運中央，有案可查。這是漢口地方人士的希望保留黃金，並非華中扣留黃金。

(2)漢口中央銀行庫存銀圓——三十八年春，本署駐防武漢，適值金元券急遽貶值，中央已滙發到漢口之軍政各費，漢口中央銀行因券料運濟不及，庫存告罄，不能兌取，華中長官公署爲維持轄區秩序，經呈報行政院，並電請漢口中央銀行轉報該行總行，將庫存銀圓查照應付款項分別緩急酌予搭發。本署經費係按照中央核定預算向聯勤總部駐漢收支處具領，並未向該行提支分文。凡此經過，崇禧來臺以後經奉行政院四十年三月十六日院臺財庫(四〇)發第〇一二六九號代電，於三月二十八日在財政部、審計部、聯勤總部、中央銀行等機關會同清結有案，計銀元三百七十三萬六千三百二十三元。

(3)防衛經費——三十七年秋，轄區省市府，以地方財政奇絀，自衛經費需款孔急，經由轄區鄂豫皖贛各省市府民意機關，會同「華中政務委員會」，共同組織「自衛特捐籌募委員會」，報經行政院核備有案，並未向民間另行攤派防務經費。上項特捐籌募係由轄區省市財政廳局長兼辦，籌募之款項，分由地方省市府與武漢及各地城防工事委員會支用。時值軍情緊急，市場蕭條，豫皖兩省籌募工作無法進行，即武漢一地

籌募之款亦爲數有限，是項捐款收支，係由華中各省市共同組織之「自衛特捐籌募委員會」負責，責任。

(二)關於武漢軍事責任部分

華中轄區奉命調往增援徐州部隊計：黃維兵團所屬之十八軍(胡璉)、八十五軍(吳紹周)、第十軍(熊綬春)及整編第二師(師長何竹本)，皆爲華中最精銳之部隊，由信陽、確山地區向蒙城方面兼程增援。又二十軍(楊幹才)、二十八軍(李淳)兩個軍亦由漢口地區由長江趕運浦口馳援，另轄區僅有之一個戰軍營亦隨往參戰。計兵力五個軍一個整編師，乃係華中主力，均係增援徐蚌，幾乎全部犧牲。

此時華中兵力較弱，轄區僅留第三兵團(張淦)第七、第四十八兩個軍，於平漢路正面對劉匪伯誠兩個縱隊及孔從周匪部主力；皖省僅有四十六軍對大別山區及皖東地區之共匪作戰；至十四兵團(宋希濂)僅第二軍(陳克非)戰力較強，擔任鄂西地區清剿阻止孔匪從周南犯，掩護川東門戶，故無法抽調。嗣以徐蚌戰區逆轉，匪軍分別由皖南及江陰各地渡江南犯，南京失陷，當時安慶及南潯線非華中防區，亦經派遺部隊防守，但匪軍在非華中轄區渡江後，沿浙贛線西進，已越過贛江向長沙、醴陵方面進逼，威脅華中側背，武漢形成孤立，華中部隊奉令向汨羅江南岸轉進，拒匪南犯，此乃華中奉命由武漢撤退之經過，並非坐觀成敗。

經過他這番說明，國民大會對本案決議保留，不再討論，才大白真相於天下。

當機立斷反對降共

徐蚌會戰失敗後，金元券的發行也失敗，軍事金融都無辦法，民心士氣消沉不可終日。於是，白崇禧有希望美國出面調停的構想，他於民國卅七年十二月廿四日電報總統密陳此一意見：

「……民心代表軍心，民氣猶如士氣，默察近日民心離散，士氣消沉，遂使軍事失利，主力兵團損失殆盡，倘無喘息整補之機會，國軍無論任何犧牲，亦無救於各個之崩潰，不僅版圖變色，我五千年文化歷史將從此而斬。言念及此，憂心如焚！職辱承知遇，垂廿餘年，當效危存亡之秋，不能再有片刻猶豫之時，倘知而不言，或言而不盡，對國家對鈞座為不忠，對民族為不孝，故敢不避斧鉞，披肝瀝膽，上瀆鈞聽，並貢芻蕘：

(一)相機將真正謀和誠意轉知美國，請美英蘇三國出而調處，共同斡旋和平。
(二)由民意機關向雙方呼籲和平，恢復和平談判。

(三)雙方軍隊應在原地停止軍事行動，聽候和平談判解決。

並望乘京滬平津尚在國軍掌握之中，迅作對內對外和談部署，爭取時間。……」(辛敬電)

十二月三十日他再發出一電，電文如下：

「……當今局勢，戰既不易，和亦困難。以言戰爭，則戰力懸殊，外援不繼；以言和平，則敵敵方張，不易接受。觀敵近日廣播，宣布戰爭罪犯，可以判斷其乘我士氣不振，繼續用兵，使

我京滬平津失陷，革命武力消滅，以遂其赤化整個中國之野心。顧念時間迫促，懇請乘早英斷。

職意似應迅將謀和誠意告友邦，公之國人，使外力支援和平，民衆擁護和平。對方如果接受，藉此開困難之機；如黷武窮兵，殘民以逞，則國人直不直所為，友邦亦將不扶助，所以怒我而情寇也。總之，我方無論和戰，必須迅謀決定，整個團結，方有生機，萬不可被敵分化，以蹈各個擊破之慘境。……」

另外，李宗仁、甘介侯輩也宣佈和平主張，却提出五項要求：(一)蔣總統下野(二)釋放政治犯(三)言論集會自由(四)兩軍各撤退卅里(五)劃上海為自由市，政府撤退駐軍，並任命各黨派人士組織上海市聯合政府，政府與共黨代表在上海舉行和談。並且公開主張「蔣總統下野後，由李宗仁繼承大任。」河南省政府主席張軫，也通電要求蔣總統下野。

蔣中正總統處此局勢，乃於十二月卅一日邀集國民黨中央執監委員四十餘人舉行緊急會議，商討和談大計，於民國卅八年元旦發表文告，昭告天下，所願慮的不是個人進退，而是共黨的誠意，國體、法統、憲法的確保。文告說：

「只要共黨一有和平的誠意，能作確切的表示，政府必開誠相見，願與商討停止戰爭恢復和平的具體方法；只要和議無害於國家的獨立完整，而有助於人民之休養生息，只要神聖的憲法不由我而違反，民主憲政不因此而破壞，中華民國的國體能够確保，中華民國的法統不致中斷。軍隊有確實的保障，人民能够維持其自由的生活方

式，與目前最低的生活水準，則我個人更無復他求！中正畢生革命，早置生死於度外，只望和平果能實現，則個人的進退出處決不繫懷，而一惟國民的公意是從。」

元月二日，再致電白崇禧云：

「亥敬、亥全兩電均悉。中正元旦文告，諒荷閱及，披肝瀝膽而出，自問耿耿此心，可質天日。今日吾人既已傾吐精誠，重啓和平之門，假令共黨確能幡然悔禍，保全國家之命脈，顧念生民之塗炭；對當前國是，能共商合理合法之解決，則中正決無他求；即個人之進退出處，均惟全國人民與全體袍澤之公意是從。惟言和之難，卓見已詳；如何乃可化除共黨赤禍全國之野心，以達成保國保民之利；如何乃可防止共黨翻雲覆雨之陰謀，以免戰禍再起之害。想兄熟慮深籌，必已有所策劃，甚冀惠示其詳，俾資借鏡。今大計雖已昭明，而前途演變尚極微妙。望兄激勵華中軍民，持以寧靜；藉期齊一步趨，鞏固基礎；然後可戰可和，乃可運用自如，而不為共匪所算，則幸矣！」

八日，再派張羣赴漢口面晤白崇禧，說明兩點：(一)如果引退，對於和平，究竟有無把握。(二)引退必須是自動的。」同時，我政府也照會美、英、法、蘇等國，說明政府對剿共戰爭力主結束，與恢復和平的決心，希其從旁協助。

十四日，毛澤東發表「時局聲明」，提出「和平談判」基礎的八條件，有廢除憲法和中華民國法統，成立民主聯合政府，接收南京政府及其所屬政府一切權力之說。共黨毫無和平誠意，已

昭然若揭。可是美國駐華大使司徒雷登及其華籍顧問傅涇波、李宗仁的政治顧問甘介侯等還從事醞釀總統引退活動，有些人也有了錯覺，以為如此即可促成和議。

廿日，外交部舉行記者招待會，發表聲明謂「美、英、法、蘇已先後答覆我方於八日所發出的照會，咸稱：『甚願中國早日恢復和平，但在目前情況下，礙難出任媒介。』」

廿一日，蔣中正總統引退，發表文告，以「戰爭仍然未止，和平之目的不能達到，人民之塗炭曷有其極」為念，「因此決定身先引退，以冀弭戰銷兵，解人民倒懸於萬一」。

李宗仁接代總統後，以低姿態，不惜以接受中共所提的八條件為和談基礎，幾度派代表到北平與中共接觸，受盡屈辱。共黨則以和談為掩護，暗中整頓兵馬，準備大舉渡江。

四月七日，李宗仁拒絕中共要求投降的最後通牒，主張隔江而治，中共立即答以無論和戰，均需渡江。十六日，黃紹竑自北平飛回南京，攔回和談會議中中共最後修正的「國內和平協定」八條廿四款，完全為征服者對被征服者受降的處置。要求簽字，並以四月廿日為最後限期。

李宗仁立即開會討論此事，黃紹竑報告後表示應該接受，李宗仁猶豫不定，當時，白崇禧却起來斷然反對，他說：「蔣總統指示不讓共軍渡江，進入南京。若接受條件，成立聯合政府；結果將和歐洲捷克等國相同，等於投降，捷克等國是前車之鑒，所以堅決反對」。

李宗仁因為白崇禧的堅決反對和會後白崇禧

對李宗仁的一再勸說才決定不接受。黃紹竑以不得要領，飛往香港。

廿日，共軍五十萬人全面向江南進攻，仍欲以武力壓迫國民政府簽訂等於投降的「國內和平協定」。國民黨中常會乃公開聲明予以指斥。

廿二日，蔣中正總統以「和談」既已破裂，為決定政府今後應有的作為，特約李宗仁、何應欽、白崇禧、張羣、吳忠信、王世杰諸人在杭州舉行會談，決議在中國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會之下設「非常委員會」，為決策機構。凡政府重大政策，先在黨中獲致協議，再由政府依法定程序

實施，並決定對當前時局的政策：

一、關於共黨問題，政府今後惟有堅決作戰，為人民自由與國家獨立奮鬥到底。二、在政治方面，聯合全國民民主自由人士，共同奮鬥。三、在軍事方面，何應欽兼任國防部長，統一指揮陸海空軍。四、採取緊急有效步驟，以加強國民黨的團結及黨政的聯繫。五、實行全面動員，阻遏共軍前進。

會後，李宗仁回到南京，即飛往桂林，白崇禧則飛回漢口；何應欽夜間在南京發表公告，申明團結反共，奮鬥到底的方針。（未完待續）

聖文 叢書 民國人物新傳 費雲文著 新臺幣叁佰元

本書係費雲文先生繼戴笠新傳之後又一精心傑作，要目有：

吳佩孚新傳、陳獨秀新傳、汪精衛的悲劇、革命奇人張靜江、關麟徵的傳奇、國士典型陳布雷、陳大慶明達謙謹、當代名將邱清泉、模範軍人胡宗南、湯恩伯的一生、細說張國燾等篇，內容精彩，篇篇可讀。二十五開本，老五宋字，全書共伍百餘頁，定價新臺幣叁佰元，中外雜誌讀者八折優待，祇收二百四十元。請將書款交郵政劃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